

# 劳动合同版免费(汇总9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劳动合同版免费篇一

甲方法定代表人：

公司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

居民身份证号：

出生年月：

家庭住址：

联系方式：

风险提示：

一是，企业将支付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限的双倍工资。如：企业超过\_\_\_\_\_年未签劳动合同，企业就得多支付员工11个月的工资。

二是，如果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限超出\_\_\_\_\_年，将致使签订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条件成立，只要没有出现法律规定的条件或者双方约定的条件，企业就得继续履行劳动合同规

定的义务，无法解除劳动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3、劳动合同期限\_\_\_\_\_年以上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违反以上规定进行约定的，若被员工投诉，会被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如果违法约定的试用期已经履行的，单位还要向员工支付赔偿金。

##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甲方应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二) 乙方的工作地点在\_\_\_\_\_。

(三) 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标准，按照甲方关于本岗位工作任务和责任制要求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

## 三、劳动时间

(一)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时制度。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二)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范围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

## 四、劳动报酬

(一) 甲方每月\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

为\_\_\_\_\_元月。乙方在试用期的工资为\_\_\_\_\_元月。

## 五、保险福利待遇风险提示：

缴纳社会保险是企业的法定义务，即使是员工自己同意不缴纳社保，还签订了相关的协议，这也不能规避企业为员工缴纳社保的义务。因此，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是企业必须而为的行为，否则，当员工以此通过法律程序维权，用人单位就要为此付出相应的代价。

（一）甲乙双方按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三）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

## 六、劳动纪律

（一）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依法制定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二）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的规章制度，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自身素质。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四)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八、其他本合同未事宜，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劳动合同版免费篇二

乙 方：\_\_\_\_\_

以\_\_\_\_\_公司(总部设于\_\_\_\_\_ )为一方，甲、乙双方代表通过友好协商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本合同。

1. 甲方负责实施本工程，乙方公司负责为本工程提供劳务。
2.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双方间全部遗留问题，包括财务问题处理完毕之日止。

1. 乙方公司应按本合同附件一“提供劳务明细表”和附件二中商定的工程、人数、技术条件、派遣日期和工作期限，为本工程派出其授权代表、各类技术人员、工人、管理和服务人员(以下简称“人员”)。

(1) 人员离境之前如需变更时，甲方应将变更内容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如甲方变更计划未能及时通知乙方公司，而乙方公司已按计划集中人员和订购机票，甲方应负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2) 人员工作期限期满之前，如需终止雇佣，甲方应在终止雇佣之日前\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3) 人员工作期限如需延长，甲方应在期满之前\_\_\_\_ 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3. 乙方授权代表负责组织人员在工地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中国公司的义务，并负责管理人员的内部事务。

1. 乙方应按中国政府的有关规定办理人员出入中国国境的一切必要手续，并承担其费用。

2. 甲方应按项目所在国政府的有关规定办理人员出入项目所在国及居留、工作许可证、机动车驾驶执照等必要手续，并承担费用。

甲方为人员办理上述手续，应向乙方具体明确提出由乙方提供的全部必要的证件，如因甲方的要求不明确而引起证件不足致使人员不能入境或无法获得居留和工作许可证，则乙方不负责任。

3. 如果甲方未能为人员获得在项目所在国的居留、工作许可证和机动车驾驶执照等，而使人员无法进行工作，应付给人员在此期间的合同工资。如人员因此被迫返国时，甲方应负担人员的回程旅费，并支付每人\_\_\_\_个月合同工资的赔偿费。

乙方公司没有按甲方要求提供全部必要的证件，从而使甲方无法为人员办理在项目所在国的居留和工作许可证等使人员无法工作或被迫返回中国，人员工资、回程旅费等由乙方公司负担。

4. 乙方公司应按本合同附件一和二将人员的姓名、出生地和日期、职称、护照号码、发照日期和单位、出发日期通知甲方或甲方在项目所在国的授权代表。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公司的通知后即向项目所在国政府办理申请入境的必要手续，并通知乙方公司。同时甲方应通过项目所在国有关机构通知该国驻华使馆，以便办理入境签证。

1. 符合双方在附件一商定的技术条件；
2. 遵守项目所在国的法律和法令，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3. 尊重甲方人员的技术指导；
4. 不参与项目所在国的任何政治活动；
5. 遵守工地和驻地的纪律和规章制度；
6. 与甲方为实施本工程而雇佣的其他国籍的人员合作共事。

1. 对人员给予正确的技术指导；
2. 尊重人员的人格、风俗和习惯；
3. 不干涉人员在非工作时间的活动自由；
4. 保障人员的安全；
5. 对人员的解雇和更换，应由双方的工地的授权代表商定。

1. 人员每周工作5天，每天工作白班8小时，夜班7小时，每天工作时间安排可由甲方与乙方公司授权代表在工地商定。

2. 凡由于待料、停电、气候恶劣等非人员的责任而造成的停工，应计为工作时间，合同工资照付。

3. 驻地至工地的单程所用时间，不应超过20分钟，超过的时间应计入工作时间。

4. 人员自中国到达工地后和本合同期满自工地回中国前，应分别享有\_\_\_\_ 日有薪休息。

(1) 半熟练工，帮厨，服务人员

(2) 熟练技工，厨师

(3) 工长

(4) 技术员，护士，翻译，会计员

(5) 驻地经理

(6) 工程师，医师，会计师

(7) 高级工程师

(8) 授权代表

(9) 副授权代表

2. 如本合同期超过1年，自第2年始，每月工资递增\_\_\_\_\_ %。

1. 根据工程的需要，甲方要求人员在夜间工作或加班，应商得乙方授权代表同意，每月加班工作小时原则上不得超过\_\_\_\_\_ 小时。

2. 夜间时间系指从当日晚上9时至次日晨5时。人员夜间工作(指正常夜班工作)甲方应按合同工资150%支付工资;人员夜间加班，甲方应按合同工资200%支付加班费。

3. 小时工资按下式计算：

1. 人员工资支付应自人员离开中国\_\_\_\_\_之日起至回到中国\_\_\_\_\_之日止。平均日工资为月合同工资的1/25。

2. 乙方公司在工地的授权代表应按甲方提供的表格填写工作时间和加班时间，编制工资单，在每月工资结算日即\_\_\_\_\_日后\_\_\_\_\_天内即\_\_\_\_\_日前提提交甲方在工地的授权代表审核批准。

3. 工资单审批后，甲方应在每月工资结算日即\_\_\_\_\_日后一天内将工资和加班费以美元支付给乙方。其中：\_\_\_\_\_%电汇至\_\_\_\_\_银行营业部乙方公司帐号；\_\_\_\_\_%支付给乙方公司工地授权代表。若甲方延迟付款应按延迟天数，每天按欠付款总额的\_\_\_\_\_%，以美元向乙方支付利息。

付款自汇款银行把所需汇款的电传发至中国\_\_\_\_\_银行之日(起息日)起。

乙方负责为人员交纳中国政府所征收的一切税金；甲方负责为人员交纳项目所在国政府所征收的一切税金。

1. 按项目所在国政府的规定，每周的休息日为星期\_\_\_\_\_。

2. 人员应享受项目所在国政府颁布的法定节、假日和中国春节2天，国庆节1天的休假，共\_\_\_\_\_天。

实际工作月数×(x/12)=休假天数

4. 人员在项目所在国的节、假日和中国上述节假日以及年度休假期间，应享受全部合同工资。

5. 因工作需要并应甲方要求，人员可不回国休假而留在工地继续工作。但需经双方代表协商同意。在此种情况下，人员年度休假工资及其从工地到\_\_\_\_\_间的往返旅费甲方支付，同时支付人员在年度休假期间的实际工作天数的合同工资和加班费。

1. 甲方在每批人员抵达岗位后，即应向乙方授权代表以当地货币支付每人相当于\_\_\_\_\_美元的预付工资。

2. 乙方对上述预付工资从人员抵达工地后第\_\_\_\_\_个月还清，每月偿还\_\_\_\_分之一。



1. 甲方应向人员每人支付\_\_\_\_\_美元的动员费。

2. 上述动员费应在每批人员抵达工地后由甲方随同人员的机票费以美元一并电汇至中国银行乙方帐号。

1. 乙方为人员自其离开中国\_\_\_\_\_之日起至返抵中国\_\_\_\_\_之日止在中国投保人身意外险，保险费由雇主承担。甲方应随同人员的月合同工资以美元一并向中国公司支付每人每月\_\_\_\_\_美元保险费。

2. 人员在中国投保人身意外险后，如经甲方要求，乙方可向甲方提供必要的证明文件，以避免甲方为人员在项目所在国重复投保。

## 第十五条 医疗和病假

1. 甲方应为人员在整个合同期间因病或因工伤提供免费医疗、药品和住院治疗。所需中药乙方可代购，但药费、包装费和运费由甲方承担。

## 劳动合同版免费篇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

甲方(单位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乙方(姓名)：

住所地：

文书送达地址：

1、本合同为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限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3、熟练期(培训期、见习期)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乙方安排在\_\_\_\_\_部门，从事\_\_\_\_\_工作。

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乙方所处的部门、工作任务、工作地等，乙方应接受调整。

乙方须根据甲方规定的岗位工作职责和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职工作。

1、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业绩确定工资报酬，在本单位内参照适用同工同酬待遇。。

2、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月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

3、甲方按月以现金形式发放工资，不得无故拖欠。

4、甲方在年终时根据乙方的当年实际业绩、效率、效益、损失、工作态度等因素考核结算乙方的奖金。

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月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缴纳部分，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为扣缴。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乙方必须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内的；

(2)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 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4、因其它法律规定解除劳动合同，须提前三十天书面通知对方。

5、一方解除劳动合同，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说明理由，并向对方书面送达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

如因乙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导致甲方发生经济损失，则乙方必须尽责处理善后事宜，挽回相应经济损失。甲方可以根据损失的大小及乙方的态度进行相应的处罚。

在本条事项未完全处理完毕之前，乙方不得擅自单方终止与甲方的劳动关系。原劳动合同期届满的，则相应顺延到本条事项处理完毕。

1、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获悉的商业秘密，包括客户信息、相关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为自己或者他人进行使用，此保密期间不限于劳动合同期限。

2、乙方自双方劳动关系以任何形式结束之后，在两年内不得与甲方形成竞争关系，此条包括乙方本人或者帮助他人从事与甲方有竞争性的工作。

3、如乙方违反此条规定，则须向甲方赔偿万元违约金。

本合同如因一方当事人严重违背本合同约定条款而导致本合同解除的，则须向对方承担违约金十万元。

1、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由于经常接触甲方公章等印鉴，所有涉及乙方与甲方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包括合同、证明、欠条等，均需由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才具有法律效力，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一律无效，对此乙方完全同意并遵守，此条效力涉及本合同生效之前及之后。

2、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员工守则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通知：如本合同本送达地址发生变动，乙方须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一旦按此地址送达，即视为履行了通知义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具法律效力。合同文本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报劳动管理机关备案一份。本合同甲方加盖骑缝章。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合同订立日期：

年月日

## 劳动合同版免费篇四

乙方：\_\_\_\_\_

一、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其中试用期：30天。

二、乙方在甲方指派地区（全国范围内），从事门店营业员岗位。

三、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制度及各项规章制度。

四、甲方有监督乙方遵章守纪、安全劳动、职业道德及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的权利。

五、乙方应严格遵守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服从甲方管理，积极完成所从事的工作。

六、甲方实行每日八小时，每月休息四天的工作制度。乙方由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安排适度加班时间。

七、甲方每月按时给乙方发放薪资，日期为\_\_\_\_\_日左右。

八、甲方应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及乙方的技术水平、服务技能逐步提高乙方的薪资水平。

九、甲方支付乙方岗位基本工资 400元，三金补助400元。在履行本协议期间如有薪资调整或变化，则调整后按新标准执行。

十、下列情况，双方有权终止合同：

1、乙方在试用期内

2、乙方在工作期间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

3、乙方泄露店内机密

4、甲方可按照《员工守则》之规定辞退乙方

十一、乙方在合同期内离职，需提前5天以上书面申请甲方同意，方可终止合同。

十二、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后，应先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再法定申述时效内向有管辖权的劳动部门申请仲裁。

十三、本合同自签定日生效，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 **劳动合同版免费篇五**

一、甲方在录用乙方后，同时为其解决户口的问题，乙方必须为甲方服务两年。

二、乙方因本人原因不能为甲方服务二年的，须按每月\_\_\_\_\_元赔偿金计算，有一个月算一个月，逐月累计，向甲方作出赔偿。

三、甲方为提高公司员工的业务水平，根据乙方的实际工作岗位给予相应的业务培训，凡甲方给乙方相应业务培训的，乙方必须根据本人所在的岗位，为甲方服务不期限。

四、乙方因本人原因不能达到服务期的，一年的须按每月\_\_\_\_\_元赔偿金计，二年的须按每月\_\_\_\_\_元赔偿金计，三年的须按每月\_\_\_\_\_赔偿金计，有一个月算一个月，逐月累计，向甲方做出赔偿。

五、本补充协议作为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同时生效。

六、本补充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委托人：

身份证：

日期

日期：

## 劳动合同版免费篇六

单位住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_\_\_\_\_

乙方(劳动者)： \_\_\_\_\_

住址：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本劳动合同为劳动合同。期限为：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第二条、工作地点： \_\_\_\_\_ 省 \_\_\_\_\_  
市 \_\_\_\_\_ 路 \_\_\_\_\_ 号。

### 第三条、工作内容：

- 1、乙方的工作岗位为，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调换乙方的的工作岗位和工种。简单劳动合同范本。
- 2、若因乙方不胜任该工作，甲方可调整乙方的岗位并按调整后的岗位确定一方的薪资待遇。如乙方不同意调整，甲方可以提前\_\_\_\_\_日通知乙方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按照国家规定发放。
- 3、在工作过程中，因乙方存在严重过失或者故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第四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 1、工作时间：标准工时制，甲方保证乙方每天工作不超过\_\_\_\_\_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_\_\_\_\_小时。具体工作时间由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安排，乙方应当服从。
- 2、休息休假：甲方按照国家的规定安排乙方休息休假。

### 第五条、劳动报酬：

- 1、乙方月工资标准为人民币\_\_\_\_\_元，其中试用期内工资为人民币\_\_\_\_\_元。
- 2、因生产经营需要，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或者法定节假日工作的，甲方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发放加班费。
- 3、甲方保证按月发放工资，具体发放日期为\_\_\_\_\_。

###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七条、甲方依法制定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当严格



遵守。

第八条、乙方应当保守工作期间知悉甲方的各种商业秘密、知识产权、公司机密等任何不宜对外公开的事项，否则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乙方承诺在签订本协议时，未与其他任何单位保持劳动关系或者签订竞业限制协议。否则，给其他单位造成损失的，乙方单独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1、若乙方需解除劳动合同书，应当提前\_\_\_\_\_日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书面通知以送达甲方为准。

2、有关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执行。

3、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乙方应当将正在负责的工作事项以及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财物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进行交接。因乙方原因未办理交接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4、因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乙方依法应获得经济补偿金，但乙方未与甲方办理工作交接前，甲方暂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十一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本着合理合法、互谅互让的原则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约定的事项，按照法律、法规、行政规章以及地方性法规等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的变更，应当以书面形式经双方签字或者盖章确认。

签约代表(签字): \_\_\_\_\_

## 劳动合同版免费篇七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家庭住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结合甲方相关制度和乙方岗位特点,遵循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甲乙双方一致同意订立如下条款,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并期望双方保持良好的长期聘用关系。

(一) 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二) 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法定的或本合同所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三)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期限为\_\_\_\_\_天。

第二条 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从事\_\_\_\_\_岗位（工种）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四条 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工作地点\_\_\_\_\_从事工作。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地点。

第五条 乙方实行\_\_\_\_\_工时制。

（一）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二）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平均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40小时。

（三）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六条 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的，应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七条 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甲方应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1、计时工资。工资为\_\_\_\_\_元/月。

2、计件工资。甲方应制定科学合理的劳动定额标准，双方及时协商约定计件单价。

3、其他形式、甲方应以法定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工资，支付日期为每月的\_\_\_\_\_日。乙方月工资不得低于省政府公布的最低工资标准。加班加点工资按法律法规执行。

第九条 甲方可根据其实际经营情况、规章制度、对乙方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工资水平。乙方工作岗位调整后，其工资参照同岗位、同工种、同职务的标准执行。但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第十条 甲乙双方均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可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职工档案和社会保险转移等相关手续，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证明书，乙方应及时办理工作交接手续。

第十二条 甲方按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和劳动条件，保障乙方在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第十三条 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有关劳动安全知识、规章制度、业务操作规程及技能等培训；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与其岗位有关的劳动安全规定和操作规程。

第十四条 对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告知乙方并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五条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劳动纪律

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第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二）有打架斗殴、偷窃、赌博、擅自停工等违纪行为的；
-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四）不服从甲方正当工作安排的；
- （五）严重违反总包单位和甲方的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的；
- （六）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七条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_\_\_\_\_日（不超过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不得擅自离职。

第十八条 乙方在履行劳动合同期间，因个人失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商业秘密保护：

第二十条 竞业限制：

第二十一条 服务期：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1年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自接到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四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及\_\_\_\_\_作为本劳动合同的

附件，与劳动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北京市规定相悖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外一份留在乙方务工的建筑施工工地备查。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劳动合同版免费篇八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根据甲、乙双方协商，本合同期限为如下第（ ）种类型：

（2）、无固定期限合同。自 年 月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合同。具体工作为： 。

第二条 根据甲方工作需要，甲方安排乙方在 部门从事 的相

关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可以变更乙方的工作岗位（工种），乙方愿意配合。

第四条 甲方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每日工作时间八小时，每周工作时间四十小时。标准工作时间不包括用餐时间和加班时间。

第五条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第六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甲方可安排乙方在其他休息日或节假日加班。

第七条 甲方将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第八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乙方应取得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并严格遵守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第九条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第十条 试用日期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为止，(即为\_\_\_\_个月)，乙方试用期的工资标准为元/月。

第十一条 试用期满后，甲方根据乙方所从事的岗位及担任的职务，按甲方薪酬管理制度确定乙方的工薪标准，具体标准另行规定。如甲方的薪酬管理制度发生变化或乙方的工作岗位变动，按新的工资标准确定。

第十二条 甲方应以法定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工资，因考虑甲方工资结算工作量较大的客观情况，当月发放上月的工资。发薪日为每月31日前，若遇节假日，提前至最近工作日发放，不得克扣或无故拖欠。如遇特殊情况甲方不能按时支付乙方工资，甲方应与工会协商具体发放时间，并且提前5日以公告形式通知乙方，但延迟支付时间不得超过一个月。

第十三条 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或休息日安排乙方加班的，应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依照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依法享受社会保险待遇；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可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相关手续。

第十五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乙方工伤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工伤保险政策法规执行。

第十七条 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完成劳动任务，提高职业技能，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

第十九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相应的行政处分、经济处罚等，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



相关内容。

第二十一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二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劳动教养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4、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四条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 2、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 3、甲方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 4、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

第二十七条 在试用期内乙方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

合同。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到期，劳动合同即行终止。

第二十九条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本合同终止：

- 1、本合同期限届满时；
- 2、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时；
-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失踪时；
-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时；
-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决定提前解散时；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出现时

第三十条 本合同到期，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甲方在本合同期满前30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续订劳动合同，乙方须在接到通知15日内给予明确回应，否则视乙方放弃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十一条 乙方未经甲方法人代表授权或批准，不能从事下列活动。

- 1、以甲方名义考察、谈判、签约；
- 2、以甲方名义提供担保或证明；
- 3、以甲方名义对新闻媒体发表意见、信息；
- 4、代表公司出席公众活动；

第三十二条 乙方不得有下列情形的兼职，同时乙方的其他任何兼职行为均须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否则乙方应按《商业秘密保护协议》及《竞业限制保密协议》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和赔偿金，并且甲方可进一步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 1、利用甲方的工作时间或资源从事兼职工作；
- 2、兼职于甲方的业务关联单位或商业竞争对手；
- 3、所兼职工作对本单位构成商业竞争；
- 4、因兼职影响本职工作或有损甲方形象。

第三十三条 乙方执行甲方的工作任务或主要是利用甲方物质技术条件所完成的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等属职务技术成果。乙方职务技术成果属甲方的保密信息，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甲方，乙方不得擅自将该成果泄露或者授予他人使用，否则乙方应按《商业秘密保护协议》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和赔偿金，并且甲方可进一步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第三十四条 乙方负有保守甲方商业秘密的义务。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公司保密制度》，不得有泄露甲方的生产、技术、经营等各种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的行为活动。如乙方违反保密义务，乙方须按《商业秘密保护协议》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和赔偿金。甲方可进一步追究乙方的相关法律责任。

第三十五条 在本合同服务期满或者按照本合同的规定甲乙双方解除合同后，乙方应当遵守甲方《关于竞业限制的相关规定》，在规定的期限内不得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甲方有直接竞争的业务。乙方在规定的竞业期限内违反本条款的规定，由乙方按《竞业限制保密协议》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进一步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在协议规定的竞业限制期限内，由甲方按协议规定向乙方支付相应的竞业限制补偿金。

第三十六条 甲方所制订《公司保密制度》和《关于竞业限制的相关规定》为本劳动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乙方应按照规定认真履行相关义务。

第三十七条 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提供的个人信息以及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行为，乙方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2、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第三十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不符之处，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执行。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第四十条 以下专项协议和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公司保密制度》
- 2、《关于竞业限制的相关规定》
- 3、《商业秘密保护协议》
- 4、《竞业限制保密协议》
- 5、《培训协议》
- 6、其他经双方签字认可的制度或协议

第四十一条 乙方确定下列地址为劳动关系管理相关文件、文书的送达地址。如以下地址发生变化，乙方应书面告知甲方。否则，一切文书、文件按登记地址送达出现的一切不良后果

均由乙方承担。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人：

第四十二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四十三条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双方以往所签的相同或类似的合同文件即失效废止。

（特别申明：以上条款内容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前，均已仔细阅读，并详细了解本合同以及附件内容，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乙方（劳动者）姓名：

地址： 性别：

性质： 出生年月：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 劳动合同版免费篇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一、合同的类型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的类型为：\_\_\_\_。期限为：\_\_\_\_。

使用提示：

当事人可从下列类型中任选一种：

(一)有固定期限合同。期限\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无固定期限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合同。具体为：\_\_\_\_。

法规示要：

1、《劳动合同法》第十二条规定：劳动合同分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2、《劳动合同法》第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劳动者提出或者同意续订、订立劳动合同的，除劳动者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一)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的；(二)用人单位初次实行劳动合同制度或者国有企业改制重新订立劳动合同时，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十年的；(三)连续订立二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且劳动者没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续订劳动合同的。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满一年不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视为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已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 二、试用期

第二条 本合同的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使用提示：

当事人双方首次签订劳动合同时，在合同期限内可以约定试用期。试用期约定属于选择性约定。

法规示要：

1、《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规定：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期限不满三个月的，不得约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仅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不成立，该期限为劳动合同期限。

2、《劳动合同法》第二十条规定：劳动者在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3、《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在试用期中，除劳动者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外，用人单位不得解除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在试用期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说明理由。

第三条录用条件为：\_\_\_\_\_。

使用提示：

如文化知识、身体状况、劳动技能等。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劳动者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乙方的工作内容为：\_\_\_\_\_。

第五条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

###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乙方所在岗位执行\_\_\_\_\_工时制，具体为：\_\_\_\_\_。

使用提示：

1、现行法定工时制度分为：标准工时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不定时工作制。当事人应明确选择其中之一。

2、执行标准工时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或不定时工作制的，应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

第七条 甲方严格执行国家有关休息休假的规定，具体安排为：\_\_\_\_\_。

甲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加班的规定，确实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应当与乙方协商确定加班事宜。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保证劳动者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2、《劳动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 五、劳动报酬

第八条 本合同的工资计发形式为：\_\_\_\_\_。

使用提示：

(一)计时形式。乙方的月工资为：\_\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_元)。

(二)计件形式。乙方的劳动定额为：\_\_\_\_\_，计件单价为：\_\_\_\_\_。

使用提示：

劳动定额应当是本单位大多数从事此类岗位的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能够完成的。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四十八条规定：国家实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用人单位支付劳动者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2、根据《上海市企业职工最低工资规定》第五条的规定，下列项目不作为最低工资的组成部分，单位应按规定另行支付：一、个人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二、延长法定工作时间的工资；三、中班、夜班、高温、低温、井下、有毒有害等特殊工作环境、条件下的津贴；四、伙食补贴(饭贴)、上下班交通费补贴、住房补贴。

第九条 甲方每月\_\_\_\_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

使用提示：

甲方要建立健全工资管理制度，使用规范的工资单及签收形式，作好各项必要的台帐记录。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五十条规定：工资应当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给劳动者本人。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劳动者的工资。

2、《劳动合同法》第三十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约定和国家规定，向劳动者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

第十条 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的工资调整按照甲方的工资分配制度确定。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四十六条规定：工资分配应当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工资水平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逐步提高。

2、《劳动法》第四十七条规定：用人单位根据本单位的生产经营特点和经济效益，依法自主确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方式和工资水平。

第十一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支付相应工资报酬。

法规示要：

(三)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三百的工资报酬。

2、《劳动法》第五十一条规定：劳动者在法定休假日和婚丧

假期间以及依法参加社会活动期间，用人单位应当依法支付工资。

3、《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定额标准，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劳动者加班。用人单位安排加班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劳动者支付加班费。

## 六、社会保险

第十二条甲方应按国家和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参加社会保险。

使用提示：

本市社会保险包括城镇职工社会保险、小城镇保险、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等类型，乙方有权了解甲方参加社会保险的情况。

第十三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等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工伤保险待遇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用人单位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

对劳动者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2、《劳动法》第五十四条规定：用人单位必须为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应当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3、《劳动法》第五十五条规定：从事特种作业的劳动者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4、《劳动法》第五十六条规定：劳动者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劳动者对用人单位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5、《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二条规定：劳动者拒绝用人单位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的，不视为违反劳动合同。劳动者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劳动条件，有权对用人单位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第十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以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向乙方发放劳防用品和防暑降温用品。

第十七条甲方应根据自身特点有计划地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提高乙方思想觉悟、职业道德水准和职业技能。

乙方应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按照约定向乙方提供适当的工作场所、劳动条件和工作岗位，并按时向乙方支付劳动报酬。乙方应当认真履行自己的劳动职责，并亲自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

法规示要：

- 1、《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九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 2、《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用人单位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劳动合同的履行。
- 3、《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四条规定：用人单位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原劳动合同继续有效，劳动合同由承继其权利和义务的用人单位继续履行。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使用提示：

- 1、劳动合同的变更是指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后，在合同尚未履行或者尚未履行完毕之前，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劳动合同的内容作部分修改、补充或者删除的法律行为。
- 2、变更劳动合同的内容，应当经当事人协商一致，但法律有特别规定的，按照法律规定执行。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变更劳动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

第二十条经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一条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

本合同。乙方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二条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 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 (二) 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 (三) 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 (四) 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 (五) 因《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致使本合同无效的；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的其他情形。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本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规定：下列劳动合同无效或者部分无效：（一）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二）用人单位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劳动者权利的；（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

对劳动合同的无效或者部分无效有争议的，由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或者人民法院确认。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二) 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 (三)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六)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使用提示：

甲方应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应将各项规章制度告知乙方或者进行公示。

(三)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方协商，未能就变更本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三) 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四)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五) 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使用提示：

当事人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一) 本合同期满的；

(二) 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三) 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四) 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五) 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期满，有第二十五条约定情形之一的，本合同应当续延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但是，第二十五条第二项约定乙方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后终止本合同的情形，按照国家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

## 十一、经济补偿

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一) 乙方依照第二十二条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三) 甲方依照第二十四条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五) 依照第二十六条第四项、第五项约定终止本合同的；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九条 经济补偿按乙方在甲方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乙方支付。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乙方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如乙方月工资高于本市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的，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的标准按本市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的数额支付，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的年限最高不超过十二年。



本条所称月工资是指乙方在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前十二个月的平均工资。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五十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劳动者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劳动者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用人单位依照本法有关规定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用人单位对已经解除或者终止的劳动合同的文本，至少保存二年备查。

## 十二、补充条款和特别约定

第三十条 乙方为甲方的服务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用人单位为劳动者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可以与该劳动者订立协议，约定服务期。

第三十一条 乙方的竞业限制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竞业限制的范围为：\_\_\_\_\_。在竞业限制期间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经济补偿，具体标准为：\_\_\_\_\_，支付方式为：\_\_\_\_\_。

法规示要：

1、《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三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可以

在劳动合同中约定保守用人单位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对负有保密义务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可以在劳动合同或者保密协议中与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条款，并约定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在竞业限制期限内按月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劳动者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

2、《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四条规定：竞业限制的人员限于用人单位的高级管理人员、高级技术人员和其他负有保密义务的人员。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由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的约定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前款规定的人员到与本单位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有竞争关系的其他用人单位，或者自己开业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竞业限制期限，不得超过二年。

### 十三、违反合同的责任

第三十二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终止本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三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本合同或由于乙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合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四条 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承担违约金为：\_\_\_\_\_。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劳动者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不得超过用人单位提供的培训费用。用人单位要求劳动者支付的违

约金不得超过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服务期的，不影响按照正常的工资调整机制提高劳动者在服务期期间的劳动报酬。

第三十五条 乙方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承担违约金为：\_\_\_\_\_。

使用提示：

第三十四条、三十五条仅适用当事人有服务期、竞业限制约定的情形。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五条规定：除本法第二十二条和第二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外，用人单位不得与劳动者约定由劳动者承担违约金。

十四、其他

第三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者有关劳动标准的内容与今后国家、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_\_年\_\_月\_\_日 \_\_年\_\_月\_\_日